

香港  
政情 方靖之

# 陳浩天乞美「制裁」 外國勢力到此結穴

香港外國記者會（FCC）搭台為陳浩天「播獨」，讓陳浩天的「港獨」謬論利用FCC平台向國際輿論散播。FCC的援助令陳浩天更加猖狂，更加恩威並重，也更希望投桃報李，於是日前向美國總統特朗普發公開信，聲稱香港自由「惡化」，要求特朗普停止香港在《美國—香港政策法》下的特殊地位，及推動撤銷中國和香港在世界貿易組織的地位。

陳浩天乞美「制裁」，引外力打擊香港經濟，赤裸裸的出賣國家和港人利益，固然令人不齒，而要求停止香港在《美國—香港政策法》下特殊地位的說法亦是似曾相識。早前「香港衆志」黃之鋒之流也聲嘶力竭的呼籲美國修改《美國—香港政策法》，制裁香港以向中國施壓。從這些「港獨」分子的言行可以看到，外國勢力正在利用這些棋子在香港搞局。FCC事件並非偶然，而是反映外國勢力插手「港獨」、企圖將香港變成反華橋頭堡的國際大氣氛，而不是什麼言論自由，整場風波千里來龍，正到此結穴。

在FCC搭台「播獨」之後，陳浩天隨即落力配合，要求美國撤銷中國和香港在世界

貿易組織的地位。陳浩天連基本常識都沒有，美國有權自己退出世貿，但有何權力撤銷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會員資格？以行為而論，陳浩天公然邀請外國制裁香港，罔顧全港市民福祉，簡直是數典忘祖、喪心病狂。最諷刺的是，陳浩天主張「港獨」、主張「香港優先」，現在竟然乞美懲罰香港，究竟陳浩天效忠的是哪裏？陳浩天的言行已是赤裸裸的賣國、叛國行徑，在全世界都不會容許，如果陳浩天是英國、美國人，早已被當地政府檢控叛國罪。

## 圖將香港變「反華基地」

陳浩天乞美制裁的言論並非其首創，早前「香港衆志」為配合美國鷹派政客向中國施壓，亦呼籲美國政府修訂《美國—香港政策法》，要求美國推出措施「懲罰」香港，及後黃之鋒更加入王丹籌備成立的反對派「智庫」「對話中國」，並擔任理事，走上了與國家對抗的不歸路。現在陳浩天接力，而有關論調與黃之鋒如出一轍，說明什麼？說明這並非陳浩天、黃之鋒拍腦袋想出來，

背後是有人教路、指揮，陳浩天、黃之鋒不過站出前台照本宣科而已。

將這些「港獨派」近期的言行聯繫起來，彭定康等外國勢力突然走出來為「港獨」分子打氣聯繫起來，再將美國近期圍堵中國的戰略聯繫起來，整幅圖畫便相當清楚，這些「港獨」分子近期愈來愈高調猖狂，外國勢力走得愈來愈前，正是要將香港變成反華基地。而FCC不理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特區政府及社會各界的批評，在保安局長考慮取緝「香港民族黨」之時，邀請其召集人陳浩天擔任演講嘉賓，真正目的就是為陳浩天搭台宣傳，支持、扶助「港獨」勢力，背後是外國勢力的一盤棋。

這次FCC事件從來都與言論自由無關，而是與犯法行為、與挑戰國家主權行為有關。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張曉明日前就一針見血指出，FCC為陳浩天宣揚「港獨」搭台唱戲，還安排網絡直播，是協助進行煽動分裂國家的違法行為。他直指FCC「協助進行煽動分裂國家的違法行為」，正正點出了事件的要害。FCC邀請陳浩天的出發點，不在於發表什麼多元聲音，不在於讓外界了解事件來

龍去脈，而是具有一個象徵意義：即代表外國勢力聲援「港獨派」，行為本質上是「協助進行煽動分裂國家的違法行為」，這就是FCC事件的本質，各界鳴鼓攻之的原因正在於此。

## 重啟23條立法維護國安

FCC肯定會預料到有關安排會引起各界爭議，作為一個記者組織，並沒有理由一意孤行，尤其是當中涉及非法組織、涉及戴罪之人，FCC肯定是理虧。正如張曉明所指：「這就不僅僅是一般的不友好行為，不僅僅是一般的干預和挑撥行為。從法律上定性，這是協助進行煽動分裂國家的行為，毫無疑問，也是違法的。」而FCC的企硬，說明其背後有不可告人的目的和任務，要為「港獨」勢力帶來國際社會的「關注和支持」。而在FCC的打氣之下，陳浩天隨即作出回報，立即發信向特朗普乞美制裁，在目前中美貿易戰的當頭，陳浩天等如是公然為特朗普助戰，這正是外國勢力所樂見。

香港回歸21年的風風雨雨，每次政治風

波背後都有一隻黑手在指揮，反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如是、反國民教育如是、非法「佔中」如是、「自決派」「港獨派」的冒起亦如是。「港獨派」在毫無社會基礎、竟無政治力量的情況下冒起，出現了一班「港獨派」頭目，可以有心有力的投入「港獨」工作，背後如果沒有外國勢力介入，這樣全世界的國安部門都可以撤銷了。這次FCC為陳浩天搭台「播獨」，讓他「暴得大名」，同時亦暴露了外國勢力的手影，這是一個危險的分水嶺，不但反映「港獨」勢力愈益猖狂，更暴露外國勢力正由幕後走向前台，踏上為「港獨」實質撐腰的第一步。

這場風波並非因為一個陳浩天而來，而是外國勢力公然為「港獨」勢力撐腰所引發。不過，《史記》說「暴得大名，不祥。」陳浩天的狂妄正好將「港獨」勢力暴露出來，特區政府理應果斷作出反制，包括如期取緝「香港民族黨」，並研究檢控陳浩天的煽動罪。另一方面，事件亦反映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不足，香港有必要及早落實憲制責任，重啟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工作。

資深評論員

## 「播獨」禍港不容忽視



有話要說  
夏夕雨

持的，當然還有各路媒體。一個嘩眾取寵的小丑竟然吸引了全城的關注，而事實上陳浩天只是一個丟失個人榮辱觀，只會反覆消費、炒作「港獨」概念且易被外國勢力利用的棋子而已。

就是這樣一枚棋子，他在FCC午餐會千篇一律地重複了過往的觀點，且溜躂拍馬地表示，「很榮幸」，「能成為自1997年以來首個擬被《社團條例》禁止運作的團體。」何謂「榮幸」？「榮幸」又從何而來？父母養育我們成人，是為了讓我們成為更好的人，起碼擁有的是正確的愛與恨分明、剛正不阿，而非阿諛奉承、見風使舵啊！不明白，為什麼會有人把自己對於民族認同感的缺失裝扮成自身獨有的驕傲？為什麼會有人願意將自己的寄人籬下當作是一種專屬的儀式感？這到底是內心強大，還是自欺欺人？

事實上，這可能是陳浩天的自我安慰，因為他明白，就算申述期獲准許被延長，「民族黨」最終也會被取締。在午餐會上，他還會笑着預言，自己會入獄3個月。也就是說，他非常清楚，自己的言行或許已經觸犯了法律；他更明白，過往這個一直活躍在非法地帶的非法組織——「香港民族黨」已經抵觸法律的底線。這樣看來，陳浩天現時的所作所為只不過是在垂死掙扎罷了，為的是讓人們可以盡量長久地記住他……簡直是用心良苦啊！但是，一個不顧實際條件就主張「香港獨立」的香港廢青，憑什麼用自己的鼠目寸光來掩蓋744萬香港市民的聲音？一個極度缺乏國民認同感的虛偽慣犯，憑什麼可以持續得到法律包容、社會包容並屢教不改？這種特權到底是誰賦予的？有人說，不知者無罪，但若明知故犯呢？是不是要罪加一等？

「港獨」有多毒，就好似未來有多遠一般，意味深長。古人教育我們：「不以惡小而爲之，不以善小而不爲」，也是一樣的道理。今天我們對「播獨」的任何一絲忽視，都將在未來種下一顆不安分的火種。害怕某一天，「港獨」的聲音就好像一顆毒瘤一般在人群中肆虐，然後瘋狂生長。儘管這種可能發生的機率極低，但我們也應該遏制每一種病毒肆虐的可能，包括陳浩天的妖言惑眾。畢竟有些不知所謂做得多了，就變成了理所應當。而對於政府把二級歷史建築以月租58萬港元的優惠價格租借給FCC，我強烈建議政府，請多關注一下本地記者組織吧！

專欄作家、「就是敢言」秘書長

## 內地開放香港身份證的必要性



論法論事  
顧敏康

國務院近日公布了兩項重大舉措：一是取消現時港澳台居民在內地就業的行政許可申請；二是在內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穩定就業、合法穩定住所、連續就讀條件之一的港澳台居民，可以辦理當地居住證。這為港澳台居民能夠在內地享受與內地居民相同的公共設施和便利是有很大幫助的。在筆者看來，這是「一國兩制」方針實施二十多年來的突破性舉措，在「一國」觀念上邁進了一大步。

但是，筆者更加建議，未來應該根據港澳台居民的意願，讓港澳台居民直接使用當地頒發的身份證，至少應該考慮允許在港澳台居民的回鄉證上加上內地身份證編號（目前在台胞證上加註內地身份證編號可能未必現實），使得港澳居民能夠更加體會到自己是中華民族的一部分，並進一步減少在內地生活的障礙和歧視。以下聚焦香港情況，闡述筆者的看法。

### 應允許辦理內地身份證

香港回歸已21年，「一國兩制」需要進一步落實和完善。根據「兩制」的安排，香港居民進內地仍需使用港英時期開始實行的回鄉證（或通行證），問題是，持回鄉證的香港居民到了內地會經常碰到許多不屬於國民待遇的歧視問題。內地至今視香港永久居民如外國人，內地人士在香港居住者一旦申請成為香港永久居民，

便不能保留中國護照，只能申請香港特區護照。

另外，香港現在有一大批通過多種方式合法取得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的內地人士，如通過香港專才計劃、投資移民計劃、海外留學回港、香港中學留學畢業留港、中資企業批准留港人員等等，今後還將繼續增加。這批人士既是香港進一步發展所需，更是「一國兩制」的堅定擁護者。

然而，上述這些人士取得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後，進出內地都需要使用回鄉證，而申請回鄉證必須註銷內地戶籍，這是大部分也是越來越多的內地人士所不願意看到的局面，也是制約香港吸引更多內地人才的重要因素，甚至會導致已獲得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的內地人員最後放棄香港身份，這對「一國兩制」方針的實施是不利的。

這批人士放棄內地戶籍後，只能用回鄉證進出內地，事實上是把香港永久居民身份等同於外國國籍。縱觀國外情況，中國人在取得外國永久居民身份後尚可保留中國國籍，而對取得香港永久居民身份後的規定卻等同於外國國籍，這在香港回歸後是解釋不通的，與「一國兩制」的本質涵義不相符合。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只不過是回歸後的中國香港特區的永久居住權，不能等同於取得外國國籍。事實上，筆者早就撰文指出，香港身份證也應改革，寫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字樣，以體現「一國」之本質。

1996年5月15日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通過《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法〉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實施的幾個問題的解釋》，其中第一、三條明確規定：

「一、凡具有中國血統的香港居民，

本人出生在中國領土（含香港），以及其他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法》規定的具有中國國籍的條件者，都是中國公民。」三，任何在香港的中國公民，因英國政府的「居英權計劃」而獲得的英國公民身份，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法》不予承認。這類人仍為中國公民，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不得享有英國的領事保護的權利。」這類人仍為中國公民，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不得享有英國的領事保護的權利。

### 應允許保留內地身份

因此，建議內地邊檢對這批合法取得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的人士只要持有港澳通行證、中國護照甚至直接持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即可進出內地，對不宜進出內地少數人員只需實行邊控措施即可，這樣既可更好實現「一國兩制」，體現「一國」本質，也是抑制打擊「港獨」勢力的有力措施。

筆者為此建議：第一，長時間在內地居住的香港永久居民憑香港身份證可直接進出內地，在內地享受同等居民待遇；第二，對合法取得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的內地人士，應允許其選擇保留內地身份和持有中國護照；第三，對少數不宜進出內地的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持有者，實行必要的邊控措施。如此，對更好實行「一國兩制」有重要幫助，也為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創造有利條件，對香港引進更多內地人才、建設國際創科中心有重要幫助，對增強國家認同、抑制和打擊「港獨」勢力有重大作用。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香港海外學人聯合會副會長

政治  
評彈 陳峰

## 戴耀廷「下階段港獨」的自我催眠

戴耀廷昨日以「香港獨立的迷思」為題在《蘋果》刊文，繼續宣傳其「中國崩潰論」的「港獨」立場。但內容無論是立論、論據還是基本的邏輯，實在是不忍卒讀。尤其讓人感到厭惡的是，一再用「現階段不支持港獨」的表述來替其「下階段推動港獨」的立場作辯護，根本目的是「既要支持港獨，又要不用負上法律責任」，其狡詐與虛偽，表現得淋漓盡致，是一貫的「戴氏風骨」。但這種欺騙無知中學生的術語，其實並不能產生任何其所希望達到的政治欺騙作用，不過是又一種的阿Q精神的表現。

昨日刊出的這篇文章，其實並沒有什麼新意，與他兩年來一直叫賣的「中國崩潰論」如出一轍。當中的荒謬，也是一脈相承。然而，戴耀廷沒有任何「原創」，不過是在拾人牙慧，早在17年前，在美國就有一名和他思維類似的華人章家敦作了類似的「預言」。

此人也是法律界出身，貴為美國執業律師，早在2001年，他寫了一部《中國即將崩潰》，一度成為美國的預言專家。但結果如何呢？十多年過去了，中國一直就在他所預言的崩潰的路上狂奔，經濟總量從世界第六奔到了世界第二。伴隨着章先生的預言，中國還將繼續崩潰，直至登上世界第一強國的

寶座，實現中華民族的偉大復興。正如章家敦雖然被某些覺醒了的西方人罵做「騙子」，但他成功地忽悠了西方人，並稱為「孤魂野鬼」，「自決派」成了人人避之則吉的「瘟神」，這都多虧了戴耀廷。

### 「港獨」覆滅 戴耀廷是「功臣」

和章家敦相似的不僅僅是在「中國崩潰論」的立場上，某種程度上說，戴耀廷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功臣。

如果不是戴耀廷一手策劃並發動非法「佔中」，中央未必有那麼多機會去懲治為禍香港多年的政治動亂黑手；如果不是他一再拒絕承擔法律與政治責任、極力推卸責任，特區政府也沒那麼多機會去提出檢控；如果不是他一再宣揚「自決」式「港獨」，「港獨」分子也就不可能被DQ，「香港民族黨」也不可能如此快就面臨取締的結局。

因此，美國人章家敦被形容為「忽悠美國」的功臣，那麼戴耀廷無疑是提供給中央大量整治外國亂港勢力的「功臣」。回望過去這幾年，香港雖然經歷了一系列的陣痛，但在涉及國家主權、安全與發展利益的核

心問題上，香港的形勢已經發生了根本性改變。「港獨」成了「孤魂野鬼」，「自決派」成了人人避之則吉的「瘟神」，這都多虧了戴耀廷！

當然，戴教授並非不知道這些道理，他深知自己的違法行動，不僅將反對派的支持透支得一乾二淨，同時製造出了「港獨」的極端勢力，實際上等同在陰乾所謂「泛民」的勢力及活動空間。正因如此，他千方百計要替自己「漂白」，也即洗脫「泛民罪人」的罪名。他所有的文章看似是在「努力不懈爭取民主」，實際上是極度自私的卸責，拚命要將自己塑造成「香港民主的聖人」。

而昨日的這篇文章，表面上似乎是在替自己兩個錯誤觀點辯解：一是「佔中」對香港是有益的，二是「港獨」是未來出路；但實際上，是要為自己發動「佔中」的罪責辯護。例如，文章稱：「雨傘運動雖是爭取香港民主，但經過79日佔領，中共都不願讓步，令不少港人對一國兩制和在中共統治下能實現真正的民主都徹底失去了信心。自決或獨立的意識，就是在這種背景下急速成長，尤其是在年輕一代。」當中荒謬之處在於，將「港獨」說成是「佔中」所產生的「正面後果」、將「佔中」美化成「港獨」的催

生婆」。在他眼裏，什麼憲法、法律，通通都是可踐踏的糟粕；什麼法治精神，只要阻撓到「佔中」與「港獨」，對戴耀廷來講，通通都是垃圾！

不僅如此，戴耀廷還要再進一步，將嚴重違法亂紀的「港獨」包裝成「香港的未來出路」。他稱：「大部分心裏傾向自決或獨立的港人，也知道自決或獨立能真有機會實現，必是中共政權在大陸出現不穩甚至崩潰，令香港的主權出現真空，那時國際社會才有可能承認甚至支持港人實現自決或獨立的權利，但條件是港人到時已普遍擁有了自決或獨立的意識。因此，傾向自決或獨立的人，在現階段根本不需要有什麼具體行動去爭取自決或獨立。」

問題在於，戴耀廷能代表「港人」？他如果可以代表香港，「佔中」可能會成為現實？他既不能代表「港人」，更不能代表「佔中」的年輕人，他充其量只能操控「佔中」的朱耀明與陳健民二人。至於所謂的「香港主權出現真空就是「港獨」實現機會」，更是幾近無腦的言論，其可笑之處無異於他當年所極力鼓吹的「『佔中』一定會

成功」。他在昨日這篇文章的最後有這麼一句話：「我重申我的立場，香港現階段是沒有條件實行自決或獨立，故我在現階段是不支持自決或獨立，也不會組織或參與推動自決或獨立的行動的。」「現階段不支持獨立」，那麼「下階段」呢？狡詐、自以為是、眼裏毫無對法律的尊重，滿腦子的欺騙與愚弄，這就是真實的戴耀廷。

戴耀廷其實並沒有認真去思考，為什麼他會由「佔中」之前的「崇高」地位，演變成今日的一個政治小丑？其實，問題並不在於「佔中」本身，朱耀明與陳健民雖是「佔中」核心成員，但至今仍然在反對派陣營擁有一定「威望」，而戴耀廷卻已「敗塗地」。

真正的問題在於他的性格已經坍塌。他用四年的事實來向世人證明，自己是一個沒有誠信、沒有承擔、沒有原則的機會主義者。打着「上帝的感召」，不過是愚弄無知的藉口，現實中，他是一個不願面對現實、躲在陰暗角落裏詛咒自己祖國崩潰的小人。他的餘下半生，是活在期望「中國崩潰」的罪惡當中。

「香港獨立的迷思」這篇文章，其實更準確的題目應該是：「戴教授的迷思」。